

关于
对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容诚专字[2024]100Z0792 号

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关于对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容诚专字[2024]100Z0792 号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

贵部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向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流金科技”）发出的《关于对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年报问询函【2024】第 01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本所作为流金科技的年报审计服务机构，对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实，就有关涉及会计师的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 1、关于收入及毛利率波动

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 7.60 亿元，同比下降 5.38%，营业成本 6.23 亿元，同比下降 6.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1.11 万元，同比下降 3.73%；本期综合毛利率为 18.11%，上期为 16.87%。

按产品看，电视频道综合运营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5.28 亿元，同比下降 8.01%，其中版权运营和电视节目营销服务营业收入下降明显，分别同比下降 14.07%、83.08%；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实现营业收入 1.77 亿元，同比下降 13.50%；微波器件营业收入 3701.77 万元，同比增长 271.61%。产品毛利率看，版权运营毛利率 37.96%，减少 8.58 个百分点；微波器件毛利率 30.13%，增加 17.34 个百分点。

请你公司：

（1）结合产品类型、结算进度、收入确认时点等因素，说明报告期内营业

收入降低的原因。

(2) 结合下游需求、成本归集等因素，逐项说明各产品、尤其是说明版权运营、电视节目营销服务、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和微波器件的收入成本变动原因及合理性，版权运营、微波器件毛利率大幅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公司对问询问题的回复

(一) 结合产品类型、结算进度、收入确认时点等因素，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降低的原因。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6,027.1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187.30 万元，收入按业务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额	变动率
电视频道综合运营服务	52,800.98	57,400.40	-4,599.42	-8.01%
其中：电视频道覆盖服务业务	48,750.13	50,505.60	-1,755.47	-3.48%
版权运营	3,591.55	4,179.60	-588.05	-14.07%
电视节目营销服务	459.29	2,715.19	-2,255.90	-83.08%
摄传编播解决方案产品	1,227.25	823.58	403.67	49.01%
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	17,729.50	20,497.22	-2,767.73	-13.50%
微波器件	3,701.77	996.14	2,705.63	271.61%
其他	567.69	497.14	70.55	14.19%
合计	76,027.18	80,214.48	-4,187.30	-5.22%

由上表可知，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下降较多主要是由于电视频道覆盖服务业务、版权运营、电视节目营销服务和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业务四项业务收入分别下降所致。

1、电视频道覆盖服务业务

公司在提供电视频道覆盖服务的过程中，主要为电视台提供覆盖方案设计、渠道代理、监测维护等服务。电视频道覆盖收入确认方式为：1) 固定金额覆盖

服务模式上下游合同签署后，已传输服务期一次性确认收入，剩余期间按协议约定服务期限分摊确认收入；2) 分成收费覆盖服务模式：对于销售合同中含有分成条款的合作客户（通常存在于购物频道客户），公司的销售金额按照合同约定分成比例计算得出，公司根据客户产品的实际销售情况每月进行结算并确认收入。

电视频道覆盖业务客户按客户分收入类型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额
卫视及卡通频道	43,269.02	42,088.90	1,180.12
购物频道	5,481.11	8,416.70	-2,935.59
合计	48,750.13	50,505.60	-1,755.47

2023 年度电视频道覆盖服务业务收入较 2022 年度减少 1,755.47 万元，主要是由于购物频道客户收入下降所致。当前互联网及新媒体的迅速发展，对传统有线电视行业形成冲击，造成购物频道在有线电视渠道销量下降，购物频道客户主要以固定费用、分成或固定费用加分成的合作模式结算，受市场影响购物频道电视购物销量下降，使得公司电视频道覆盖业务购物频道客户收入也有所下降。

2、版权运营

版权运营业务包含电视剧发行业务及金麦客音乐版权业务。版权运营业务本期收入 3,591.5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88.05 万元，主要是由于版权运营中电视剧发行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582.22 万元。

电视剧发行业务是公司基于在广电行业的多年服务经验和积累的数据信息，以买断发行或代理发行的方式，将优秀的电视剧推荐给合适的电视频道发行播出，同时满足内容制作方的播出需求和电视频道对优秀电视剧的需求。电视剧发行业务主要包括电视剧代理式发行、电视剧买断式发行。电视剧代理发行收入确认方式为：公司作为代理方将电视剧播映带和其他载体转移给购货方，且电视剧播映完毕后，按代理发行协议约定，将发行收入的一定比例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电视剧买断发行模式收入确认为：在向电视剧版权方购入电视剧发行权后公司取得电视剧合法发行权和许可播放权，在公司将电视剧播映带和其他载体转移给购货方，且电视剧播映完毕后，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时确认收入，成本为电

视剧版权采购成本及推广成本，并按项目归集、结转。

公司 2023 年度发行了《温暖的，甜蜜的》、《国士无双黄飞鸿》、《越过山丘》、《鼓楼外》、《紧急公关》、《小敏家》、《杠杆》、《二十不惑 2》、《输赢》等作品，其中发行单价超过 100.00 万元共有 9 部合计实现收入 2,714.21 万元。公司 2022 年度发行了《不惑之旅》、《你是我的城池营垒》、《幸福触手可及》、《生活像阳光一样灿烂》、《输赢》、《猎狐》、《破晓》、《觉醒年代》等作品，其中发行单价超过 100.00 万元的有 8 部合计实现收入 3,018.23 万元。公司对电视剧播映权采用“成本+利润”的方式定价，即以采购电视剧播映权价格的基础上加上合理毛利作为定价基础。公司主要将电视剧播映权出售给电视台客户，由于各个电视台所在区域的文化、经济、观众群体等存在差异，同时电视剧受题材、制作水平、演员阵容、播映轮次等因素的影响其播映权采购成本也会不同。因此，不同电视剧在不同电视台、不同时期的采购价格及销售价格存在差异。

电视台客户主要收入来源为广告收入、财政拨款等，根据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发布的《2023 年全国广播电视行业统计公报》显示，2023 年全国电视广告收入 516.35 亿元，同比下降 6.67%。2023 年受电视台客户广告收入减少、预算收款延迟影响，电视台压缩电视剧采购单价，使得本期电视剧发行业务收入有所下降。

3、电视节目营销服务

电视节目营销业务是公司面向省级卫视频道、电视剧及电视节目制作发行公司等客户，在电视剧开播或节目上线前和播出期间，开展营销活动以提高节目的收视人群和播出效果。电视节目营销收入确认方式为在相关推广工作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公司 2022 年度为东方卫视的《极限挑战》《超越》《盛装》《欢乐颂》《信仰》《林深见鹿》等节目、广东卫视《国乐大典》在 IPTV/OTT 等渠道提供营销推广服务；2023 年度为东方卫视提供《破晓东方》《今晚开放麦》《这就是中国 2023》等节目、海南卫视《大使家宴》、《全球国货之光》等节目提供营销推广服务。

2023 年 8 月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市场监管总局、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中国消费者协会等有关单位，召开治理电视“套娃”收费和操

作复杂工作动员部署会。会议要求统筹有线电视、IPTV 和互联网电视三大体系，制定专项实施方案开展试点工作和专项整治，解决电视“套娃”收费和操作复杂工作，基本实现有线电视和 IPTV 开机即看直播电视频道。

电视节目营销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255.90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3 年度受国家政策调整影响，对电视节目营销业务模式产生较大影响。东方卫视减少了营销推广的节目数量和支出预算，东方卫视在 IPTV/OTT 渠道营销推广的节目数量由上年的 30 个减少至本期的 6 个，以及广东卫视 2023 年因《国乐大典》停播的影响下，使得电视节目营销收入下降。

4、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业务

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业务主要包含苹果 3C 产品、国乐酒及智能健康手表销售业务。其收入确认方式为：①送货上门的商品，以公司货物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②上门自提的商品，以客户或其委托的第三方货运提取货物时确认收入。

2023 年度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业务收入较 2022 年度下降 2,767.73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2 年度通过参加拼多多“百亿补贴”活动，苹果 3C 产品线上渠道实现营业收入 5,751.83 万元，而 2023 年度因公司经营策略调整未参加拼多多“百亿补贴”活动导致苹果 3C 产品未产生线上渠道收入，使得本期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业务收入下降较多。

(二) 结合下游需求、成本归集等因素，逐项说明各产品、尤其是说明版权运营、电视节目营销服务、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和微波器件的收入成本变动原因及合理性，版权运营、微波器件毛利率大幅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1、各产品收入成本变动原因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各业务类型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变动额	变动率	变动额	变动率	变动
电视频道综合运营服务	-4,599.42	-8.01%	-4,152.45	-9.06%	0.91%
其中：电视频道覆盖服务业务	-1,755.47	-3.48%	-2,367.30	-5.71%	1.90%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变动额	变动率	变动额	变动率	变动
版权运营	-588.05	-14.07%	-6.36	-0.28%	-8.58%
电视节目营销服务	-2,255.90	-83.08%	-1,778.79	-83.11%	0.14%
摄传编播解决方案产品	403.67	49.01%	211.97	52.57%	-1.17%
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	-2,767.73	-13.50%	-2,522.50	-12.98%	-0.58%
微波器件	2,705.63	271.61%	1,717.84	197.74%	17.34%
其他	70.55	14.19%	207.92	82.82%	-30.35%
合计	-4,187.30	-5.22%	-4,537.20	-6.79%	1.38%

1) 电视频道覆盖服务业务

电视频道覆盖服务业务收入主要为收取电视台频道传输落地覆盖费，客户分为卫视及卡通频道客户和购物频道客户。其中与卫视及卡通频道以固定金额覆盖费模式结算，与购物频道客户合作模式分为固定金额覆盖费、分成模式收费或固定加分成模式。成本主要是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及IPTV广电新媒体频点采购成本。

2023年电视频道覆盖服务业务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受互联网及新媒体的迅速发展，购物频道在有线电视渠道销量下降，使得公司电视频道覆盖业务购物频道客户收入也有所下降，变动分析详见“1”之“（一）”之“1、电视频道覆盖服务业务”。

2) 版权运营

公司版权运营业务包含电视剧发行业务及金麦客音乐版权运营业务。成本主要为版权采购及推广成本支出。

版权运营业务按类型分收入及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成本		
	2023年	2022年	变动金额	2023年	2022年	变动金额
电视剧发行业务	2,988.61	3,570.83	-582.22	2,001.13	2,037.31	-36.18
金麦客版权运营	602.95	608.77	-5.82	227.17	201.73	25.44
合计	3,591.56	4,179.60	-588.04	2,228.30	2,239.04	-10.74

版权运营业务按类型分收入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毛利率		
	2023年	2022年	变动率	2023年	2022年	变动率
电视剧发行业务	2,988.61	3,570.83	-16.30%	33.04%	42.95%	-9.90%
金麦客版权运营	602.95	608.77	-0.96%	62.32%	66.86%	-4.54%
合计	3,591.56	4,179.60	-14.07%	37.96%	46.43%	-8.47%

如上表本期版权运营收入下降主要是由于电视剧发行业务收入下降较多，减少了 582.22 万元，成本较上年减少 36.18 万元。2023 年度受电视台客户广告收入下滑、预算收紧的影响，客户不断压缩电视剧版权采购预算，降低采购单价，使得公司谈判溢价能力下降，版权采购成本及推广支出变化不大的情况下，收入下降，使得毛利率下降较多。金麦客版权运营通过收取平台会员服务、推广服务等费用进行运营，收到用户支付平台服务费后与合作单位及播控方进行分账，本期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本期版权采购成本有所增加。

3) 电视节目营销服务

电视节目营销业务是公司面向省级卫视频道、电视剧及电视节目制作发行公司等客户，在电视剧开播或节目上线前和播出期间，开展营销活动以提高节目的收视人群和播出效果，成本为 IPTV/OTT 渠道成本营销推广成本。2023 年电视节目营销业务收入、成本下降较大，主要是由于受国家政策调整影响，对电视节目营销业务模式产生较大影响，电视台客户缩减了营销推广预算支出，使得电视节目营销收入下降。详见“1”之“（一）”之“3、电视节目营销服务”。

4) 摄传编播解决方案产品

2023 年度，公司摄传编播解决方案产品收入、成本较 2022 年度增加 49.01%、52.57%，主要系结合公司市场需求，持续创新设计与优化超高清解码技术等，本期新增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地球站项目、临猗县广播电视传输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付费频道超高清、新媒体内容摄传编播技术服务项目等业务，使得本期专业卫星接收机业务、摄传编播技术服务收入较上年增加。

5) 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

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业务主要包含苹果 3C 产品、国乐酒及智能健康手表销

售业务。其收入确认方法为上门自提的商品，以客户或其委托的第三方货运提取货物时确认收入；送货上门的商品，以公司货物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成本为商品采购成本，按照销售数量及加权平均成本结转销售产品成本。

2023 年度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业务收入较 2022 年度下降 2,767.73 万元，成本较 2022 年度下降 2,522.50 万元，主要是本期因公司经营策略调整未参加拼多多“百亿补贴”活动导致苹果 3C 产品未产生线上渠道收入，使得本期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业务收入及成本下降较多。详见“1”之“（一）”之“4、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

6) 微波器件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贡爵微电子有限公司，专业从事微波/毫米波芯片、模块、组件、分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服务的高科技企业。自 2022 年 3 月末纳入公司合并范围以来，从生产、销售、产品、人才等方面不断完善经营体系。

生产方面，通过建立无尘车间、设备技术改造等不断提升生产能力；研发方面，持续推进研发建设，技术及质量体系不断完善，逐步建立了研发、生产和质量一体化的专业团队，构建了覆盖 X 波段、Ku 波段、Ka 波段的设计平台、为各型装备配套研制了百套组件，其中定型或技术水平达到固定状态产品数 2 项，产品广泛应用于弹载、机载等领域。聚焦产品的小型化、通用化、系列化发展，着力发展小型化、低成本、高可靠的产品。生产线特色工艺包括：微组装共晶焊、导电胶粘接、楔形键合、球形键合、微组装装配等，工艺保障能力最高频率可达 100GHz，全面覆盖目前装配的工艺要求。高密度 SIP 以及多芯片组合工艺涉及的微组装等关键工艺技术均掌握并得到应用。2023 年成功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四川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已申报发明专利 17 个，已授权 2 个，13 个进入实质审查，技术水平不断提升；销售方面，不断拓展销售渠道、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通过与重庆西南集成等客户建立战略合作协议，与大客户之间合作规模不断提升。

微波器件业务 2023 年收入同比增长 271.61%，主要是不断拓展新客户、增加与大客户合作规模，产品种类逐渐丰富满足客户需求，收入快速增长。毛利率

同比增长 17.34%，主要是由于产品结构逐渐丰富，同时收入增长产品分摊的制造成本降低，使得毛利率有所增加。

7) 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占公司收入占比低，本期收入较 2022 年度增加 70.55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持续拓展新业务，本期新增集成项目服务收入，因项目采购成本较高，使得其他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

综上，公司各业务类型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变动具有合理性。

二、年审会计师的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一) 核查程序

1、评估与流金科技公司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评价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情况；

2、对于电视频道覆盖服务业务，在分析性复核的基础上，通过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采购合同等；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选取重要客户进行函证；

3、对于版权运营业务，在分析性复核的基础上，通过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客户播映记录等；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选取重要客户进行函证；

4、对于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业务、微波器件业务，在分析性复核的基础上，通过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订单、销售发票、发货记录、客户签收记录、客户验收记录等；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选取重要客户进行函证；

5、对电视节目营销服务、摄传编播解决方案产品、其他业务，在分析性复核的基础上，通过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验收资料等；

6、对主要业务类别营业成本执行细节测试、截止性测试；对电视频道覆盖服务业务进行抽样后执行重新计算程序；针对主要供应商执行函证程序；

7、获取流金科技收入成本汇总表，执行分析程序，复核各业务收入、成本变动原因及毛利波动合理性；获取各主要业务收入成本明细表，选取重要客户及重要项目执行分析程序，复核其成本归集过程、分析其收入、成本变动原因及毛利水平合理性。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已说明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度降低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2、公司已说明各业务、包括版权运营、电视节目营销服务、视频购物及商品销售和微波器件等业务的收入成本变动原因，具有合理性；已说明版权运营、微波器件毛利率大幅变动原因，具有合理性。

(此页无正文，为流金科技公司容诚专字[2024]100Z0792号报告之盖章页)



2024年5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出资额 813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
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
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
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
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2024 年 03 月 25 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廿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合伙)